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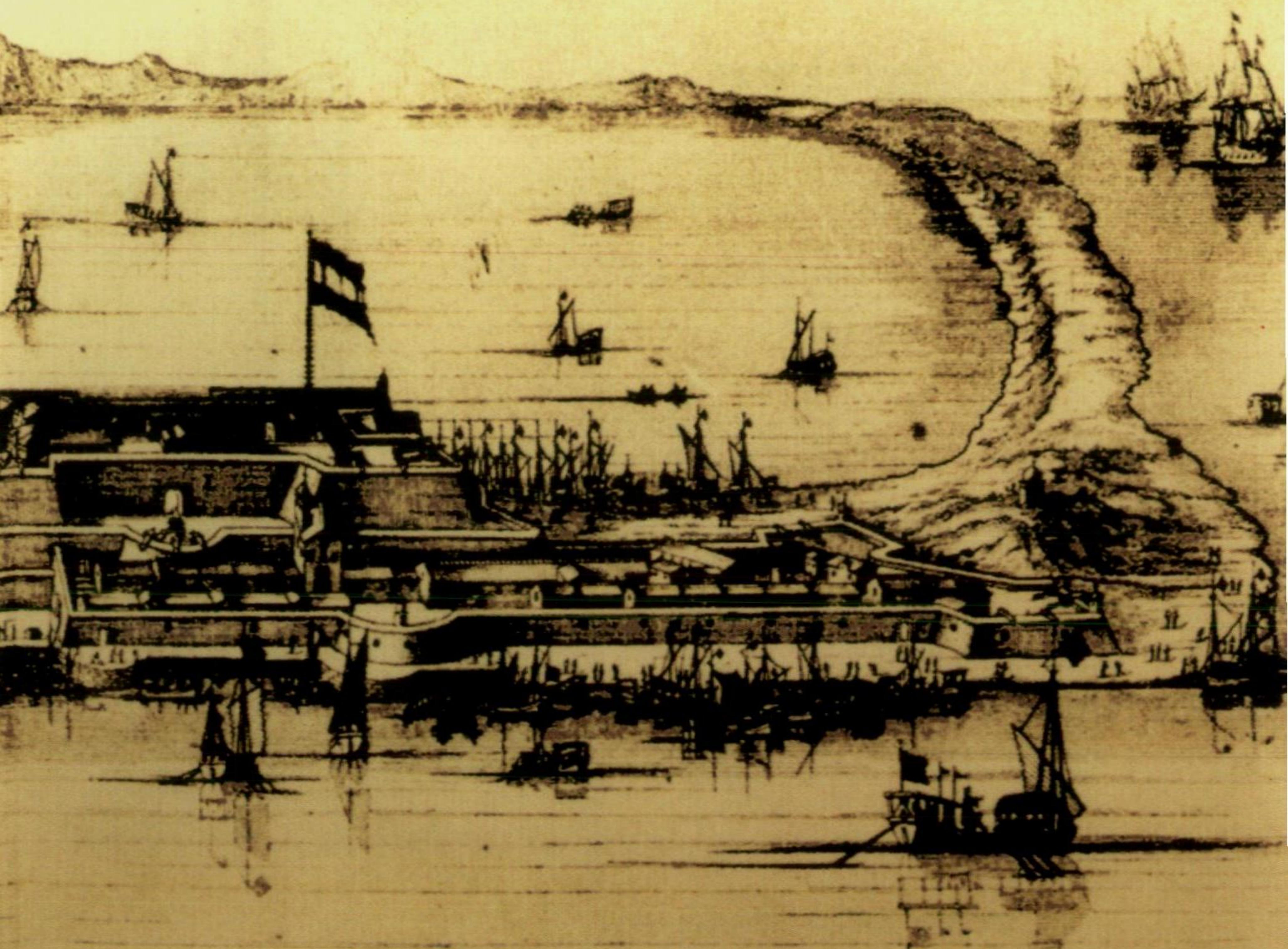
臺灣文獻別冊

8

歷史的 · 鄉土的 · 趣味的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編印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出版



目 錄

歷史的・鄉土的・趣味的

「安平壺」與「三燒酒」 2
文・圖／陳國棟



此薯非彼薯—
荷蘭時代的「馬鈴薯」？ 10
文・圖／蔡承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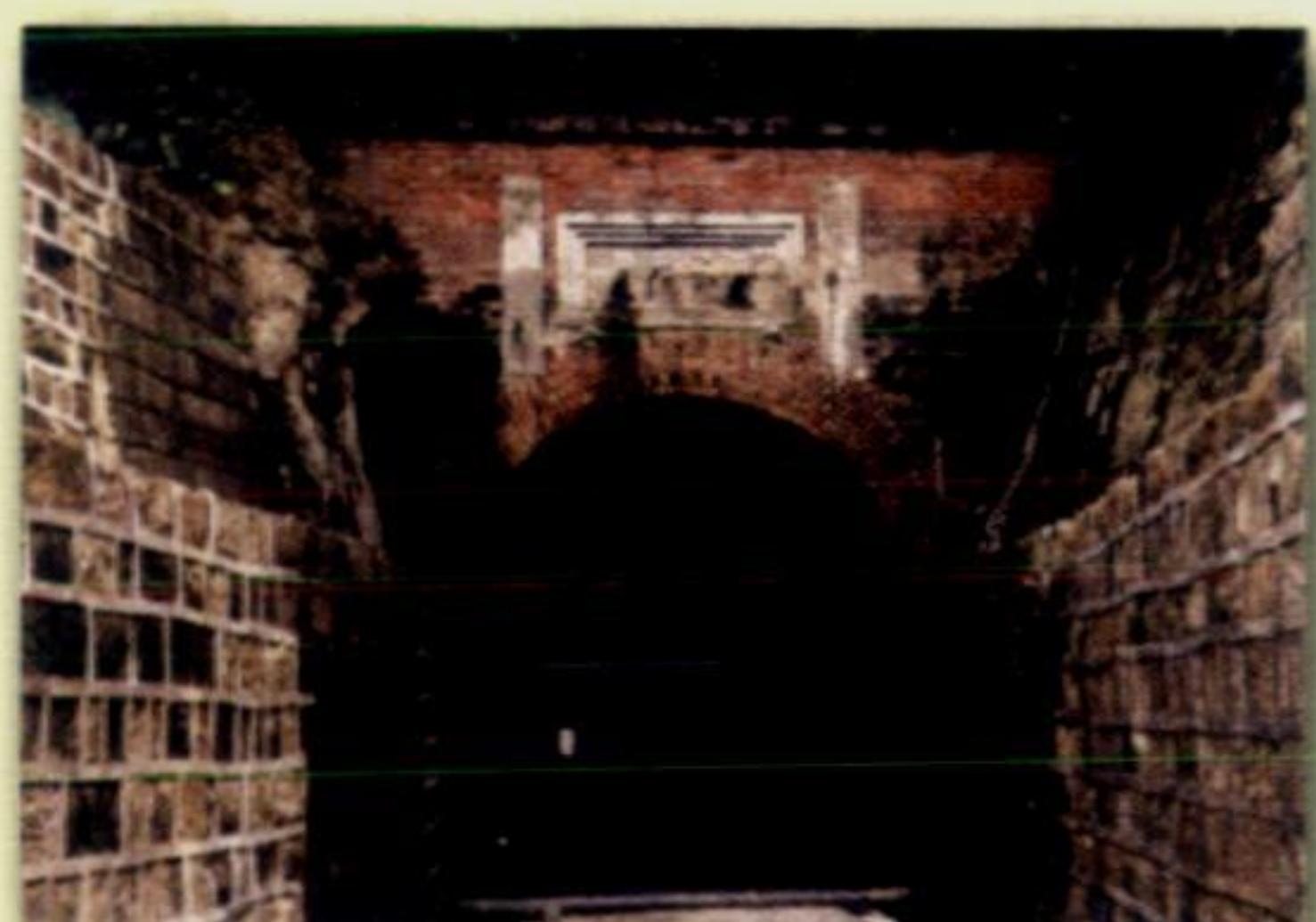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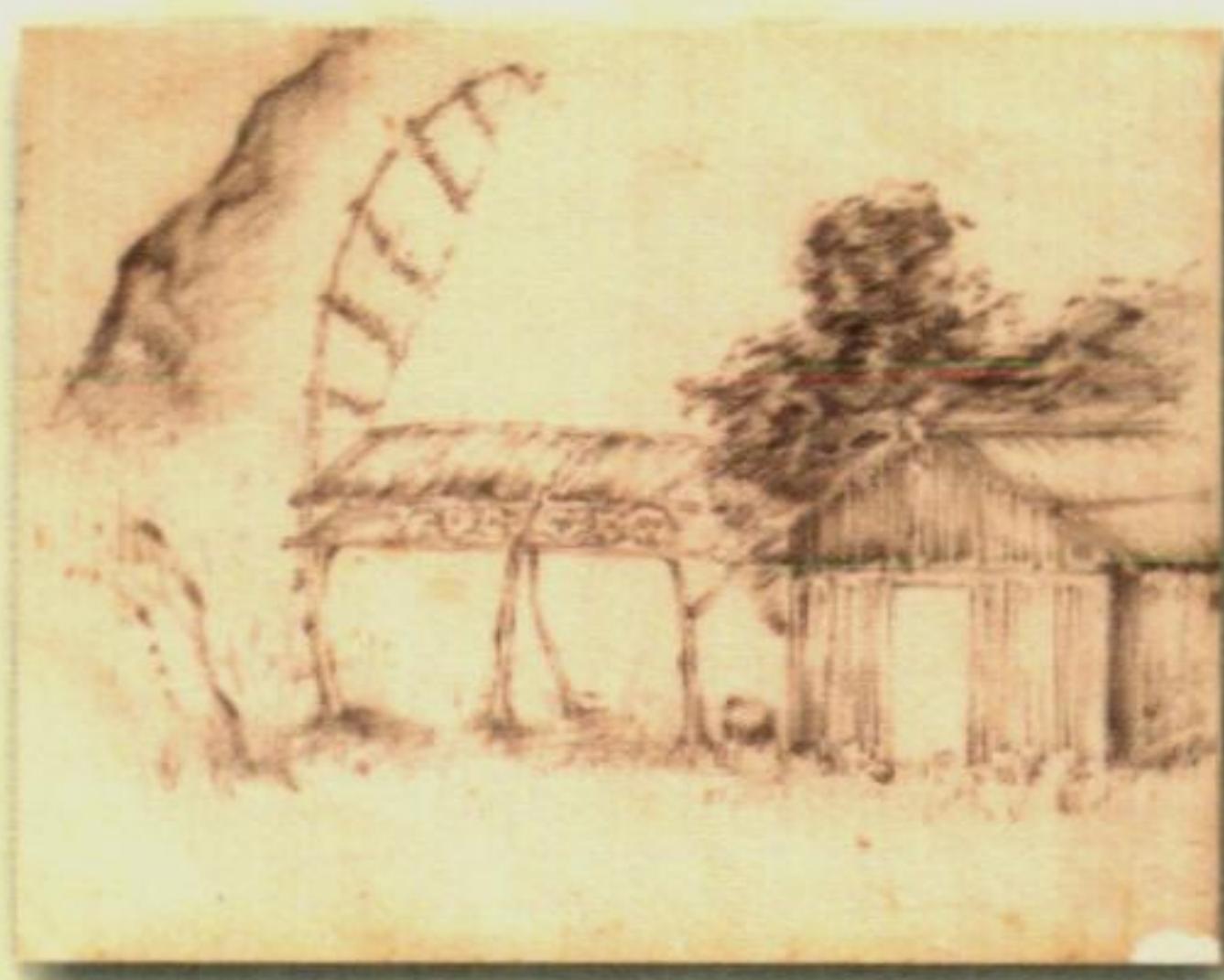


雲林縣坪頂村古墓群、老樹搜秘 17
文・圖／陳南榮



「全台首座鐵路隧道」開放參觀 21
文・圖／陳青松

頭份鎮「庭仔上天」地名緣起補釋 26
文・圖／劉澤民



臺灣文獻別冊 8



新城殉難將士瘞骨碑 34
文·圖／潘繼道

一九三〇年的台中州（三）－彰化附近 41
撰文／齋藤 齊 譯／何聰明

摸祥鶴～摸了上好 55
文·圖／何培夫



勇哉！追憶台灣吊橋大王－林枝木老先生 59
文·圖／林明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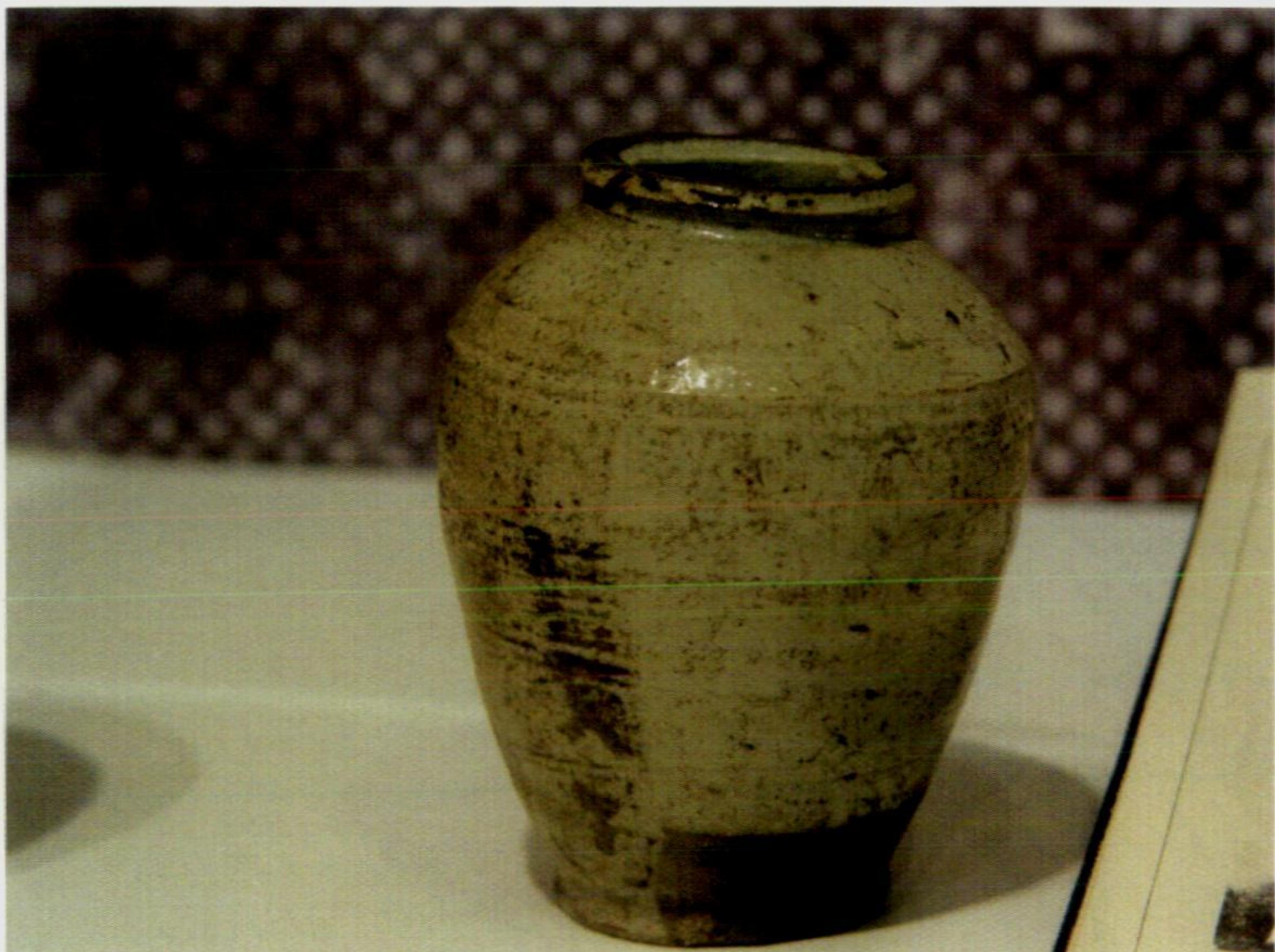
「安平壺」 與「三燒酒」

文・圖 / 陳國棟

個人在去年秋天的《臺灣文獻》發表一篇小文，順便提及十七世紀時從大陸進口燒酒到臺灣的事情如下：

漢人還進口很多酒到臺灣，自己喝、也賣給荷蘭人，也拿來招待原住民。臺灣原住民本來自己也釀造椰子酒或小米酒，但是沒有酒精濃度高的「燒酒」。《熱蘭遮城日誌》經常記載一年進口成百成千瓶的「燒酒」。這些「燒酒」都用陶瓶裝盛，我們推測那些陶瓶就是現在不難看到的十七世紀古董「安平壺」。¹

¹ 陳國棟，〈十七世紀的荷蘭史地與荷據時期的臺灣〉，《臺灣文獻》，第五十四卷第三期(2003)，pp. 107-138。



本館史蹟大樓二樓展示室陳列之「安平壺」標示「國姓壺」。（口徑×腹徑×高度：2.8×9.2×10公分；楊活源攝影）

現在通稱為「安平壺」，而以往也稱作「宋罐」的這種陶罐子，在過去幾百年來，經常自地下出土，或者從民間被採集到，可是它的用途為何卻始終聚訟紛紜，莫衷一是。²

如前文所言，個人認為十七世紀的「安平壺」原本是用來盛酒的，所盛之酒即為「燒酒」。因為前文提到「安平壺」的問

2 參考謝明良，〈安平壺芻議〉，《國立臺灣大學美術史研究集刊》，第二期（1995），pp. 75-105；沈三藝，〈安平壺的民間情懷〉，《城鄉生活雜誌》，第十八期（1995），pp. 33-36；陳信雄，〈安平壺——漢族開臺起始的標誌〉，《歷史月刊》，第146期（2000），pp. 4-15。



本館史蹟大樓二樓展示室陳列之「安平壺」標示「國姓壺」。（口徑×腹徑×高度：
3.3×11×13公分；楊活源攝影）

題，引起陶瓷史專家們的興趣。為了酬答朋友們的垂詢，現在再進一步把個人的看法說明如下：

首先，我要說明的是我們推測「安平壺」是酒壺，是就那種型制的陶罐子初次被使用與大量被使用時的狀況而言的。至於其回收再利用，當然可以拿來醃製食物，乃至貯存火藥，或作其他用途(如插花之類)。

其次，我們說當初盛裝的酒是燒酒。「燒酒」也就是西方文獻普遍寫作"shamsoo"或類似拼法的東西。依據衛三畏(Samuel Williams)所編的字典《英華分韻撮要》，"shamsoo"一字漢語寫作「

「三燒」，意思就是經過三次蒸餾的烈酒。³

較早期的荷蘭文獻將這些從中國進口過來的酒稱為中國"bier"。荷蘭文的"bier"不就是現代英文的"beer"嗎？那就應該是「啤酒」囉！可是十七世紀時中國人尚不知道如何釀製啤酒，甚至於根本不知道有啤酒這種東西。謹慎的江樹生先生因此不敢把"bier"譯作啤酒。為了標示中國"bier"不是啤酒，他婉轉地把"bier"譯作「麥酒」。⁴

其實《熱蘭遮城日誌》在荷據後期的年分，提到從中國大陸進口到臺灣的酒精飲料時，已經改稱"samsoe"。荷文本《熱蘭遮城日誌》的編者在解釋"samsoe"一詞時，便說這是「中國飲料」(*Chinese drank*)或說是「來自中國的酒精飲料」(*alcoholische drank uit China*)。⁵ 這個說明完全正確。以撰寫《新舊東印度誌》(*Oud en Nieuw Oost-Indië*)而知名的法倫退因(François Valentijn)就明白指出「三燒」(samsoe)即「中國 (Chinese beer)」。Samsoe確實不是啤酒，然而也不是麥酒，而是米酒(見下)，所以應直譯作「三燒」或者籠統地譯作「燒酒」比較恰當。⁶

3 S. Wells Williams, *Tonic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the Canton Dialect* (Canton, 1856), p. 448.

4 江樹生譯，《熱蘭遮城日誌》第一冊(臺南：臺南市政府，2000)，p. 11，註55。

5 見荷文本第二冊、第三冊之"Glossarium"。

6 Henry Yule and A. C. Burnell, *Hobson-Jobson: The Anglo-Indian Dictionary* (1886), p. 789.

至於十七世紀初期的荷蘭人為何會把「三燒」稱作中國"bier"，我們可作如下的猜測：歐洲人早在十二世紀以前就已開始用麥芽穀物來釀造有汽泡的啤酒；當然也早就能釀造葡萄酒(wine)。當他們初次接觸到「三燒」時，發現這是用穀物釀的酒，而非用葡萄(或其他水果)釀的酒，因此將「三燒」類比為"bier"，而不類比為"wine"，其實還滿準確的。不過，"bier"一般都有汽泡而且酒精含量比較低，畢竟與「三燒」不同，因此後來還是改用直接的音譯來稱呼「三燒」比較妥當。

其實歐洲人也製作蒸餾酒，而我們現在譯作「白蘭地」(英文"brandy")的這個字，原本也就是「燒酒」的意思，並且湊巧還是來自於荷蘭文呢！那麼，荷蘭人為何不用"brandy"來翻譯「三燒」呢？

英文的"brandy"一詞即出自荷蘭文之"brand"，本為「燃燒」或「火災」之意，由此而衍生出荷蘭文*brandewijn*這個字，也就是「燒酒」，簡化以後就變成了*brandy*。根據《韋氏字典》⁷，*brandewijn*來自中古荷蘭語的*brantewijn*，是由*brant=distilled*加上*wijn=wine*所構成的，指的是自葡萄酒或水果酒經過蒸餾而成的酒精飲料。中國燒酒乃是蒸餾米酒而成，在蒸餾製造一事上與*brandy*確實頗為雷同，

⁷ Webster's Ninth New Collegiate Dictionary (Springfield: Merriam-Webster Inc., 1985). 依據該字典的說明，"brandy"這個字在英文中初次出現是在1657年。

但其造酒素材並不一樣。初到東亞活動的荷蘭人當然是先嚐到三燒酒，知其由穀物釀造，因此先入為主地使用“bier”來稱呼這種酒。稍後或許覺得不夠妥當，才就改用直接音譯的“samsoe”，從而也就不煩再考慮用“brandy”來翻譯了。

有意思的是，大約在一個世紀之後(1751-1752年)，有一位瑞典牧師隨該國船隻到廣東，在他的遊記中就寫下了「三燒，即中國白蘭地」(*Samso, or Chinese brandy*)⁸ 這樣的一句話，他當然是著眼於「蒸餾」這個製造工序了。此外，他還鄭重其事地強調：中國人是不會釀造啤酒(beer)的。⁹

三燒使用以稻米為主的穀物，經過釀造與蒸餾而製成，售價不高，販夫走卒皆有能力消費。船員水手攜帶在船上飲用，亦屬常情。所謂的「安平壺」陶罐也只是粗陶，造價不高，很適合拿來裝酒——以當時中國人的用具來說，似乎也沒有比陶罐更適合裝酒的東西。酒喝光後，陶罐可以回收再利用；但其價值不高，因此也可能被隨意棄置。這樣的情況足以解釋「安平壺」被發現的一些現象：雖然臺灣地區最多，可是東南亞甚至東北亞也都有「安平壺」

⁸ Peter Osbeck, *A Voyage to China and the East Indies*. London: Benjamin White, 1771), pp. 192-193, cf. pp. 235-236.

⁹ 同上註，pp. 315-319。

被發現，因為中國船和中國船員都到過那些地方；在臺灣，不僅是臺南一帶有所發現，就是離開海岸港口頗遠的原住民聚落故址，也有所發現，因為漢人拿酒來贈送或款待原住民。

～酒工圖～

有一位叫作George Henry Mason的英國士兵在1790年左右到廣州養病，請了一位名叫Puqua的中國畫家為他畫了一系列的百工圖畫，其中一幀為酒工。我們權且複製在此，以享同好。George Henry Mason為這幅圖畫所作的說明是這樣子的：

在中國，稍有身分的人所喝的酒精飲料是一種用米釀製的酒。他們先將米浸在水中數日，加入其他配料，然後再行蒸煮。當發酵期間，它冒起一種如雲霧般的糟粕。在這層糟粕底下，可以找到一種高純度的酒精飲料，氣味和強度極像劣等的萊因河區葡萄酒，這些東西就被舀到瓶罐中。殘渣則用來製造一種相當強猛的烈酒。中國人習慣上把他們的酒加熱來喝。¹⁰

George Henry Mason待在廣州的時間並不長，因此這段說明也只能權充參考。若從Puqua所繪的酒工圖來看，他是將已經裝罐的酒倒入鍋桶中進行加熱，再從導管引入另外的罐子中。這或許是蒸餾燒酒的工序了。

(陳國棟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10 William Alexander and George Henry Mason, *Views of 18th Century: Costumes, History, Customs* (London: Studio Editions, 1988), pp. 102–103。



此薯非彼薯— 荷蘭時代的 「馬鈴薯」？

文・圖 / 蔡承豪

在現今台灣的薯類作物中，最為知名者，莫過於番薯與馬鈴薯了。兩者除了分別是東西方的重要糧食作物外，外型也有些近似，名稱亦相當接近。如在英文中，番薯稱為Sweet Potato，而馬鈴薯則為Potato，僅是一字之差。



圖1 / 番薯除了是臺灣重要的糧食作物，也是臺灣人某種意義上的象徵



圖2 / 臺灣的薯類作物中，除了番薯，馬鈴薯應為最為知名者。其名稱和外型也與番薯有些類似



圖3／因為贊助哥倫布的美洲航海之旅，西班牙成為首先接觸番薯與馬鈴薯的國家，但在這張20世紀初期西班牙市集上所見的，則多半是馬鈴薯片了

但兩者對台灣而言，其實都是外來的作物。番薯的「番」字，並非是原住民的意思，而是代表著國外傳來之意，和蕃茄、番麥(玉米)、番仔火(火柴)等等的含意是相同的；洋芋從字面上更是不難看出。既是如此，那究竟何者先傳入台灣的呢？在荷蘭人統治的時期，有所發展的又是哪一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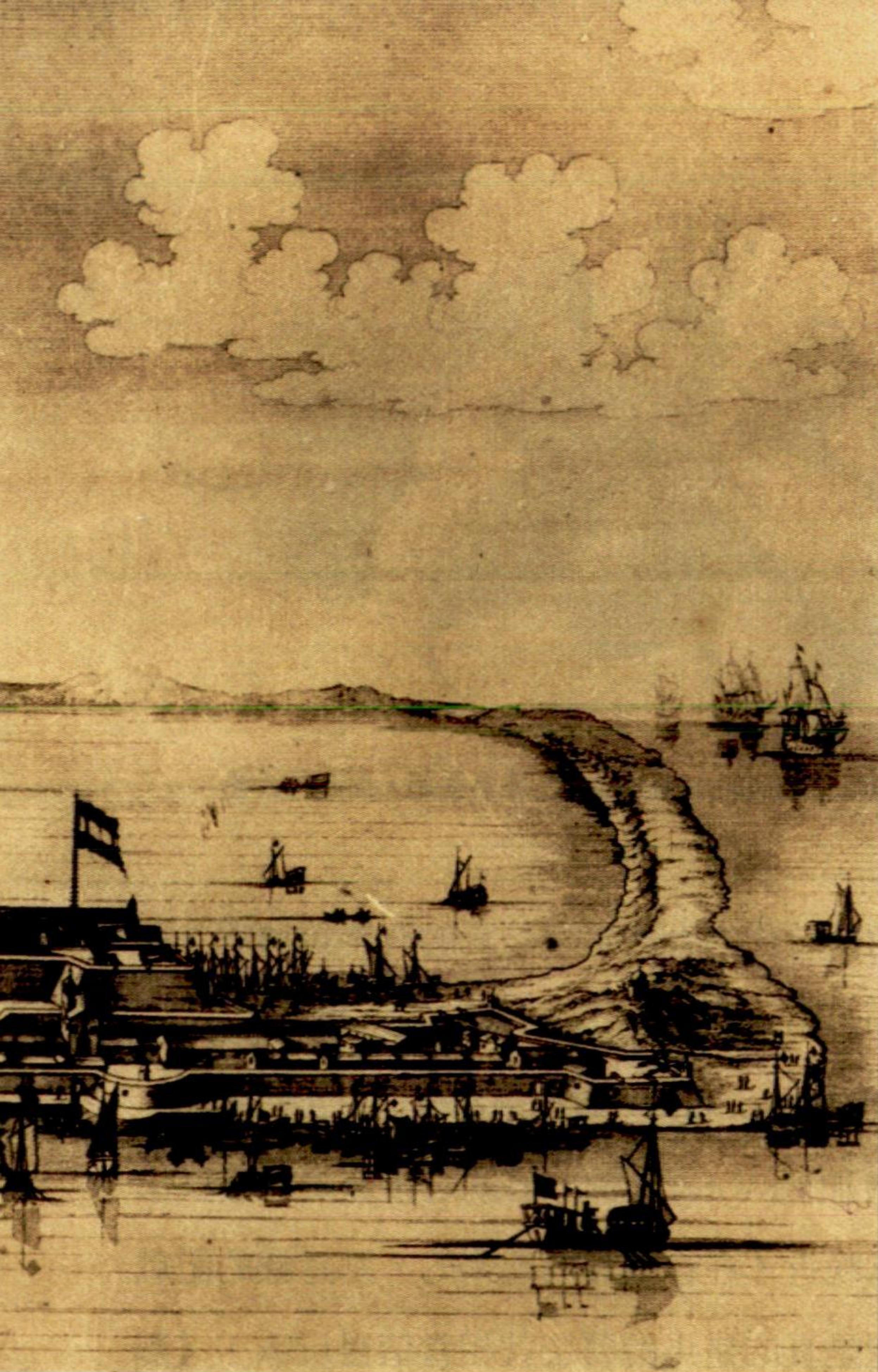
雖然荷蘭東印度公司(VOC)在台灣雖僅有38年，卻留下許多檔案資料，其中並包含了不少農業種植的紀錄。幾位荷蘭時代知名的研究者，已經將部分資料翻譯成中文，包括如《巴達維亞城日記》、《熱蘭遮城日誌》、《東印度公司報告》等。在



圖4 / 荷蘭東印度公司統治臺灣期間，留有相當豐富的文字記載，現今已經逐漸中譯，讓我們可以瞭解到當時的各種情況

這些資料中，可以驚訝的發現，在荷蘭時代除了番薯已有廣泛的種植之外，也有「馬鈴薯」的種植了！

如有一份1650年的報告，在中譯版指出，在台灣的農業發展中，馬鈴薯生長的情況不錯。而在另一位大陸學者所翻譯的資料



中，也可發現1652年的一條記錄裡，記載著赤崁附近馬鈴薯的種植，達到46 4/5摩肯(morgen，約等於一甲)，僅次於稻田和蔗田。而這樣的說法也常被一些農業書籍所引用，認為馬鈴薯和番薯一樣，都是約在明末清初傳入台灣。似乎台灣人稱為「洋芋」的馬鈴薯，也很早就傳入台灣了。



圖6／在荷蘭時代所稱的pattatesen，應為番薯，而非馬鈴薯

但細究之下，荷蘭時代的台灣是不是真的有馬鈴薯呢？荷蘭文中的pattatesen、bataat，或是19世紀甘為霖(William Campbell)牧師所翻譯成的potato，看起來都蠻像是馬鈴薯的，因為形容番薯通常會加個sweet才對。但就之後歷史的發展來看，馬鈴薯卻是相當晚近才在台灣發展起來的。那這樣的記載究竟是缺漏誤字，還是真的是馬鈴薯？就相當值得玩味。《熱蘭遮城日誌》的中譯者也指出，就當時台灣的環境和其後的發展而言，pattatesen指的應當是番薯才對，但為何會如此記載，仍有待討論。

要回答這個問題，就必須回到當時歐洲的情形，方能找出正確的答案。在16、17世紀，被歐洲人稱為potato的，其實並不是馬鈴薯，而是番薯！此時的歐洲人對於中南美洲來的作物，

多半抱有新奇的幻想，而且根類作物更被當時的歐洲人視為可以增加性能力。所以當番薯一傳入歐洲，很快就被歐洲人視為一種春藥，有著神奇的功效，服用之後，能增加男性的精力。而西班牙王室對於獲得番薯，也相當的興奮，還將之種植在皇宮的花園裡。

馬鈴薯雖約在同一時期被引入歐洲，但在當時卻是被視為極貧賤之作物，有所謂「連狗都不吃」的稱謂。如此情況，potato之名自然為番薯所用，要到18世紀之後，因為馬鈴薯發揮其易生長、抗低溫的特性，對於解救歐洲災荒起了莫大的作用；而番薯由於不適應寒冷的氣候，卻逐漸消失在歐洲地區。potaot這個字，也就從番薯身上，逐漸轉移到馬鈴薯這邊。

荷蘭東印度公司雖在亞洲活動，但其成員仍是以歐洲人為主，語言、思考邏輯亦是，如不了解當時歐洲的情況，就很容易錯把馮京當馬涼，將番薯變成馬鈴薯了。

(蔡承豪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研究生)

～參考書目～

中村孝志

1937[1997] 〈荷蘭時代之臺灣農業及其獎勵〉，見吳密察、翁佳音等編譯，《荷蘭時代臺灣史研究上卷－概說・產業》，頁43-80。臺北：稻鄉出版社出版。

江樹生 譯

2000 《熱蘭遮城日誌(第一冊)》。臺南：臺南市文化局出版。

2002 《熱蘭遮城日誌(第二冊)》。臺南：臺南市文化局出版。

程紹剛 譯註

2000 《荷蘭人在福爾摩薩》。臺北：聯經出版社出版。

陳漢光

1961 〈番薯引進臺灣的探討〉，《臺灣文獻》第十二卷第三期。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出版。

Campbell, William(甘為霖) 著 李雄揮 中譯

1903[2003] 《荷據下的福爾磨莎》。臺北：前衛出版社出版。

Zuckerman, Larry 著 李以卿 譯

1999[2000] 《馬鈴薯：改變歷史的貧民美饌》。臺北：藍鯨出版社出版。

「全台首座 鐵路隧道」 開放參觀

文・圖 / 陳青松

距今113年歷史的基隆獅球嶺隧道，是全台第一座鐵路隧道，自台灣光復，即劃為軍事管制區，使民眾無法一窺全貌。近幾年，基隆市府不斷與軍方協商，最後才獲允准，有限度的解禁隧道南口，同時爭取到營建署補助八百萬元經費，進行這座國家三級古蹟的整修工程，終於在2003年12月20日正式開放給全台民眾參觀，使沈寂百餘年的歷史古蹟，重新展現在世人面前。

眾所皆知，台灣首任巡撫劉銘傳的高瞻遠矚，獨排眾議，倡行以經濟、交通建設台灣島。特別是在清光緒十三年(1887年)上奏朝廷「興建鐵路之利益」，同年獲准建造，設立「全台鐵路



圖1／獅球嶺隧道北口，入口處置放「十號機」老火車頭巨幅照片

此嶺亦是基隆地區通往台北的交通孔道，因此劉銘傳督建全台第一條鐵路，即從今之基隆港西岸四號碼頭附近為起點，轉向西方的今之基隆安樂區安一路，作盤山展線爬坡（今之崇德路頂端），必需穿越獅球嶺，乃於光緒十四年（1888年）春季動工興築鐵路隧道，聘請英、德籍工程師為顧問，徵調兵工至1890年夏天才竣工，完成了台灣鐵道史上第一座人工建築的隧道，意義非凡。

商務總局」，於七月開工，其中以位於基隆獅球嶺的隧道工程最為艱鉅。

獅球嶺，自古即為進入台北盆地的最重要天然屏障，也是基隆最著名的古戰場之一，有1884年中法戰役、1895年乙未割台戰役，早在劉銘傳主政之初，即建有聞名中外的「獅球嶺砲台」以禦侮抗敵。而



圖2 / 隧道北口的入口處，新設置的解說牌及兩幅老火車頭巨照

獅球嶺鐵路隧道全長雖只有235公尺，卻因山勢險峻、山壁堅實，且地質難測（隧道內有七段不同的結構，以不同的材質堆砌而成），構築時困難重重，前後貫穿耗時三十個月之久。再加上早年開鑿隧道的技術不發達（清朝兵工首次興建隧道，根本無經驗）分別從南、北口兩邊對挖，結果造成誤差，呈現「洞中有洞」的隧道奇觀。如此辛苦的開鑿、供蒸汽火車行駛，則因隧道內的坡度太陡，達千分之卅三，比前勝興火車站的坡度千分之廿六還高，後為日本人廢除，改通行日人興建較平緩的「竹子寮隧道」，即今之鐵路縱貫線，基隆、八堵間的大隧道。獅球嶺隧道只通車了七年就結束營運，而變成附近居民便捷的徒步通道。



圖3／隧道南口上方，有劉銘傳親題「曠宇天開」匾額及剝落對聯

據文獻記載，劉銘傳於隧道南口除了題字「曠宇天開」外，並撰聯乙副（今已剝落不復見）：「五千年生面獨開，羽轂飄輪從此康莊通海嶼；三百丈巖腰新闢，天梯石棧居然人力勝神工。」（上聯起首二字，在文獻史料皆寫成『十五』，直到2001年，鑽研台灣鐵道史的吳小虹先生，因查閱1890年的上海《申報》5月20日第6134號報紙，始發現以前資料有誤，應更正為『五千』）說明了當時以人力開鑿的壯舉。據已故學者林衡道教授說：「劉銘傳在台主政雖不久，不喜浮華作秀，絕不輕易給人題字。全台除了淡水砲台外，就屬獅球嶺隧道口題字，是劉銘傳所留給台灣絕無僅有的墨寶。」

基隆市政府大力維修古蹟，除了在隧道內增設照明設備外，也把當年行駛的「十號機」與「騰雲號」老火車頭照片放大，放置隧道北口，並安排解說員為民眾導覽。只要走進獅球嶺隧道，彷彿走一趟時光隧道，讓我們實地體會出先民們篳路藍縷、鑿山開路的大無畏精神，值得後人的緬懷與學習。

（陳青松 基隆市文史工作者）

頭份鎮「廷仔上天」

地名緣起補釋

文・圖 / 劉澤民

筆者在上一期《文獻別冊》中，整理出台灣有七個「廷仔上天」地名，最近又在《大湖鄉志》中找到第八個「人公（廷）仔上天（今栗林村十一鄰關刀山十號賴宅東南方）」（大湖鄉志，頁二二三）。但本文目的不在描述第八個「廷仔上天」地名，而是審查委員認為上一期的文章只是將「廷仔上天」地名做一分類，仍未能對「廷仔上天」地名緣起，提出說服性的交代。所以本文選定其中頭份鎮「廷仔上天」的地名緣起，做一個補充。

如上期所述頭份鎮「廷仔上天」地名，出現於《新竹縣制度考》中港保圖，即是現在的苗栗縣頭份鎮濫坑里第四鄰張錦華宅附近。而其地名緣起則見於《新竹縣採訪冊》：「翁仔上天山，在縣南三十五里。其山自藤寮坪南方來，高六、七丈，數峰並峙，挺然屹立，略似人形，故名。」（頁三一）這個說法顯然是依循康熙五十六年（一七一七）《諸羅縣志》〈封域志〉

》（頁六）對於翁仔上天山的描述而來，然而頭份地區是否有這樣的山形與山勢，不無問題。故而《頭份鎮志》註明：「據云，此地清時為原住民盤踞之區，當時所屬範圍包含今濫坑里第四、五兩鄰及第六鄰部份地區。其酋長所住之處稱作「番仔公館」，位居高山之上。原住民出草，往往將所獲首級，懸掛於公館前。遠遠望去有如玩偶之羅列。往來客商遂戲稱此等玩偶（首級）已上天（意即死亡）矣，相沿而成地名。」（頁九八）

筆者在前文，已將苗栗縣頭份鎮濫坑里之「尪仔上天」地名緣起，歸為源於民俗活動，即是原住民出草習俗而得名者。然該一說法有二點仍待補強。一是「其酋長所住之處稱作「番仔公館」，位居高山之上。」本說法為了解釋「上天」二字之「高」，所以說「番仔公館位居高山之上」，查今濫坑里第四、五兩鄰及第六鄰部份地區並無高山，所以該「高山」應不存在，經實地踏查，該地山不高亦不陡，只是一般的緩丘（如照片）。二是「原住民出草，往往將所獲首級，懸掛於公館前，遠遠望去有如玩偶之羅列。」為了解釋「尪仔（玩偶）」二字，所以說成將頭顱懸掛於公館之前；惟查原住民「馘首」習俗，僅將獵得頭顱置於「首棚架」或「人頭架」，賽夏族雖有懸掛頭顱之習俗，但亦將頭顱包好才懸掛，於第二天則送往山頂。（台灣蕃族調查會，頁二三九）

基於前述二個問題，則此說似乎不能成立。然筆者查閱相關



照片1 / 頭份鎮廷仔上天山右側遠眺，山勢平緩，並無陡崖。（以下三幀照片均由張寬亮先生協助尋找拍攝最佳之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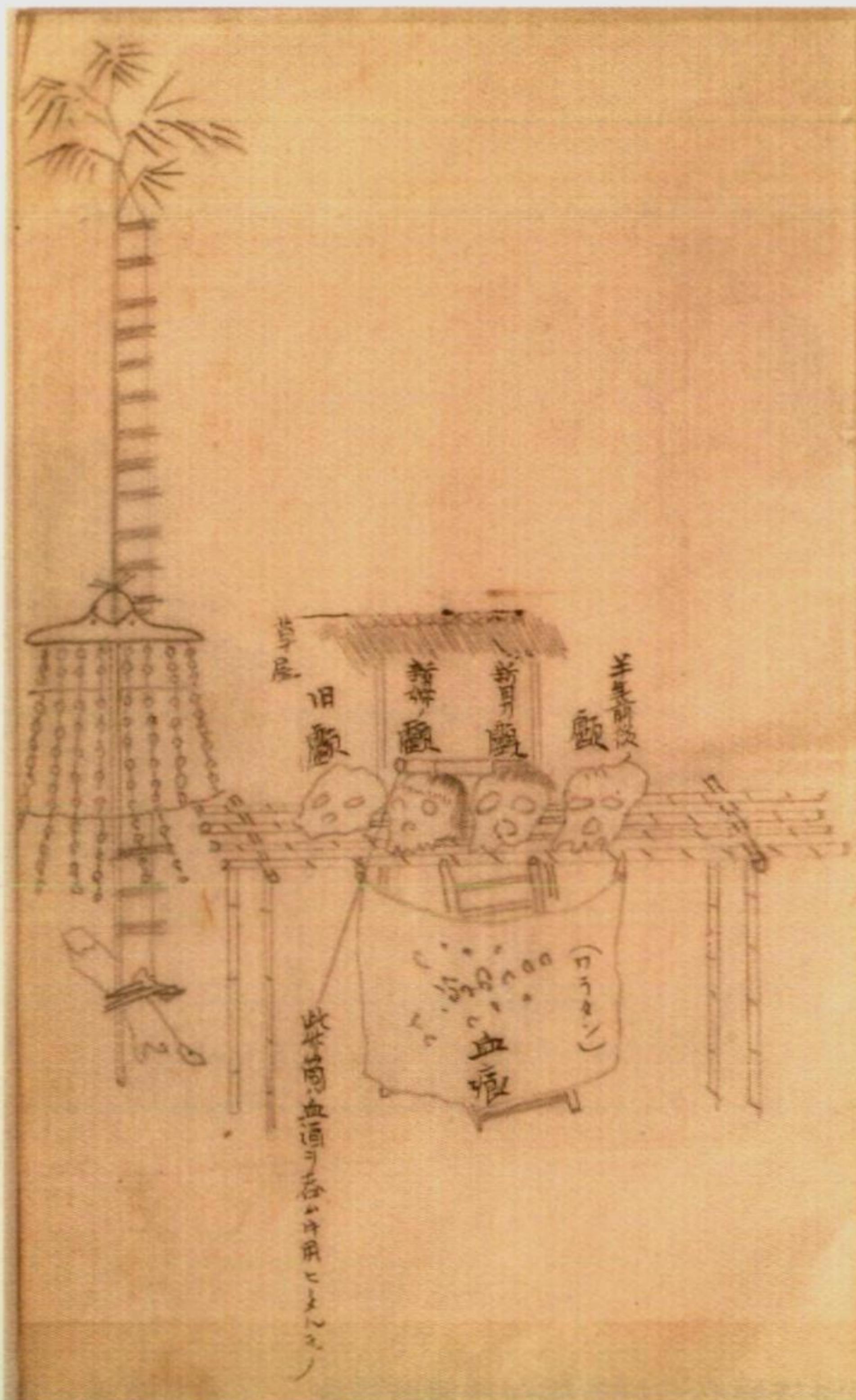
照片2 / 頭份鎮廷仔上天山正面遠眺，山下即濫坑里第四鄰。



照片3 / 頭份鎮廷仔上天山左側高鐵工地遠眺，山勢更顯平緩。

原住民資料，認為只要補充上述兩個疑點，則此說對頭份鎮「廷仔上天」地名緣起，可提供較周延之說明。

查台灣部份平埔族有「馘首」之記載，而高山原住民除雅美族外，亦都有「馘首」之習俗。頭份地區為平埔族道卡斯族中港社之地，其「馘首」習俗為何已不可考。而與此區域較接近族群為賽夏族與泰雅族。賽夏族之馘首習俗，出草一行人回到部落後，部落內族人會在回來的途中迎接，取得首級者將首級交給其妻子。



附圖1／賽夏族八卦力社首棚（人頭架）與狩首旗。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檔案V0323＼A107，萬朋翻拍)

妻子會一邊吟唱請被馘首之亡靈協助尋找下一個首級的咒語，一邊將首級給家人看過後，再將首級懸掛樹枝上，翌日馘首者將首級帶到山頂上，選日照良好之處，將首級置於兩顆石頭中間。」（台灣蕃族調查會，頁二三九）而據台灣總督府檔案記載明治三十一年八卦力社（今南庄鄉蓬萊村）頭目馬隘加忽人頭祭（Haraaaita Makuwashtoino）情形：「屋後設有人頭架，人頭架以竹竿做四腳，將其餘的竹竿橫列四根；在旁邊豎上一大竹竿（在竿尾留有葉子），以草橫排如梯子，將蓬草木心（



附圖2 / 泰雅族眉必浩社首棚與珠簾狀旗幟。（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檔案V4534＼007＼0005，萬朋翻拍）

Waruhiyo) 切至七分厚，插上四尺餘的籐皮八條（如附圖一），宛然如旗子，綁於竹竿中間，作為狩首旗(Oroya)。」（台灣總督府檔案V0323＼A017）

而泰雅族的馘首習俗與「尪仔上天」可能有關係的是，北勢泰雅、南勢泰雅與賽德克族。將蓬草切成厚六七分圓形狀，外緣以藤條貫穿，藤條上有數十顆連串，整個垂下，形成旗狀，高高掛於部落入口。而在馘首者的家門前或頭顱架旁，亦有如珠簾狀旗幟之物。（台灣蕃族調查會，頁二三九）而該「珠簾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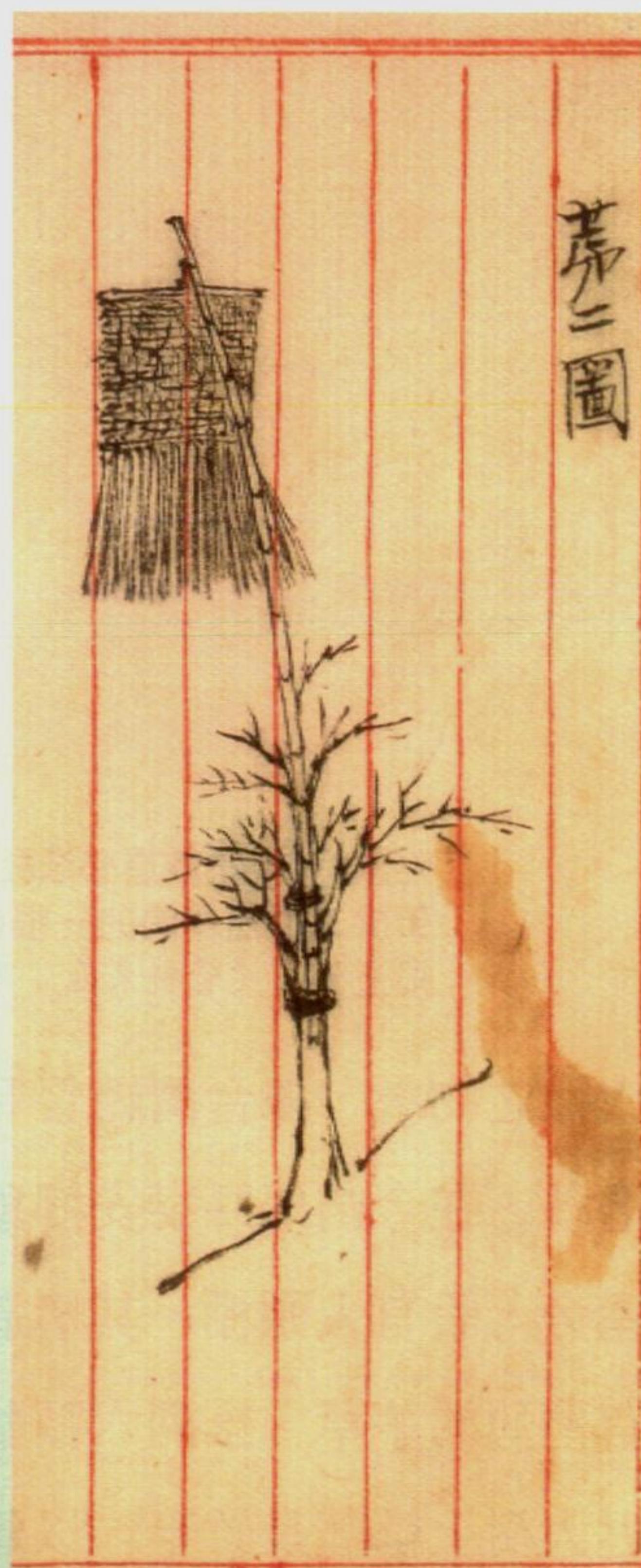
附圖3 / 泰雅族眉必浩社以蓮草做成的旗狀物，長一丈寬四尺，架於二棵樹木間的一根長竹竿上，遠望之，是否就像人偶風箏飛上天。（資料來源：同附圖2，萬朋翻拍）

旗幟之物」，據台灣總督府檔案記載眉必浩社（亦有作眉必拉浩社，在今苗栗縣泰安鄉象鼻村永安）的馘首風俗：「頭目住屋旁，設有人頭棚，其構造是用木竹等構築而成，其棚頂部鋪有薄薄的茅草，排列六顆骷髏頭（如附圖二）。另外在住家附近大樹上綁著長竹竿，以蓮草作為頂部，外緣以藤條貫穿，再以白色物品做成弓形，垂下類似如旗狀物（長一丈寬四尺），遠遠望之就像是白色的旗子（如附圖三），是在取得人頭後慶賀所製作之物。」(台灣總督府檔案V4534\007\0005)此種旗幟

遠望之在外人的眼中，就像是一個人偶高掛在半空中。另亦有大南勢社之狩首旗（如圖四）。

從前述原住民馘首祭立旗的風俗，似可補充頭份鎮「庭仔上天」地名起源。亦即原住民馘首之後，舉行馘首祭，其頭目或馘首者所住之處，會立狩首旗（Oroya），由於旗竿高立，末端懸旗狀物；而漢人遠遠望去，該旗幟有如玩偶隨風飄搖在天上，雖沒看到首棚架，也知道有漢人已被馘首。如果此一補充可成立，則頭份鎮「庭仔上天」地名起源，恐怕是入墾此地的族群，對原住民馘首後狩首旗（Oroya）與人首架的恐怖記憶，與地形關係並不大。（本文日文資料均託請本館陳研究員文添翻譯，特此致謝。）

（劉澤民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編纂）



附圖4 / 大南勢社狩首旗，以蓬草為緯、藤為經，馘得人首後，便製此旗掛於樹頭，而任其風吹雨淋，直到掉落。（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檔案V163\041，萬朋翻拍）

～參考書目～

- ◎ 大湖鄉志編纂委員會，《大湖鄉志》，（苗栗大湖：大湖鄉公所，民國八十八年）。
- ◎ 《台灣總督府檔案》第三二三冊、第四五三四冊。
- ◎ 王學新譯，《日據時期竹苗地區原住民史料彙編與研究》，（南投：國史館台灣文獻館，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
- ◎ 台銀經濟研究室，《新竹縣制度考》，（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八十二年）。
- ◎ 台銀經濟研究室，《新竹縣采訪冊》，（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八十二年）。
- ◎ 台灣蕃族調查會，《台灣蕃族調查研究》，（臺北：南天書局，民國六十五年影印）。
- ◎ 周鍾瑄，《諸羅縣志》。（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八十二年）。

新城 殉難將士瘞骨碑¹

文・圖／潘繼道

「殉難將士瘞骨碑」位於花蓮縣新城鄉新城村博愛路62號天主堂。瘞骨碑為日治初期日本人與太魯閣族的互動關係作了見證。

所謂的「瘞」，是指「埋藏」、「埋葬」的意思。瘞骨碑正面碑文已難以辨識；背面中間則有「殉難將士瘞骨碑」文字，左邊則署名「陸軍大將從三位勳一等功二級柴五郎」。此紀念碑乃紀念明治二十九年（1896）被太魯閣族殺害的日本官兵，而從這個事件之後，日本人展開與太魯閣族長達18年的戰爭，直到大正三年（1914）的「太魯閣之役」才真正征服太魯閣族。

¹ 本文的完成，要感謝花蓮縣鄉土教育與考古學專家王天送老師，因為他的帶領，筆者在訪查時有非常多的收穫。



圖1 / 瘞骨碑正面



圖2 / 瘞骨碑背面

新城曾是清帝國「開山撫番」進入奇萊平原² 的重要據點，日本人於明治二十九年進入東臺灣後，因山地的太魯閣族尚未臣服，因此，也以此地作為理蕃³ 的前哨站。由於太魯閣族居住的地方蘊藏豐富的礦產及森林，日本人進入新城後，頻頻攏絡漢人通事李阿隆與太魯閣族人，並在新城駐紮一小隊，由結城亨少尉負責。十二月二十三日，因日軍行為不檢，潛通番女，導致太魯閣族極為憤怒；在李阿隆暗中協助下，召集各社男丁約

2 奇萊平原乃東自太平洋，西至中央山脈，北起新城，南至吳全城（今壽豐鄉平和村吳全社區）間的平原。

3 清帝國用「番」字，日本人則改用「蕃」字。

20餘名，突襲新城分遣隊監視哨（今天主堂附近），共殺死官兵13人，史稱「新城事件」。⁴

事件發生後，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花蓮港守備隊長報告：「新城監哨站官兵13名為太魯閣蕃所害，自花蓮港至新城道路也多為其所佔領，第一旅團長命令基隆運輸通信支部專屬船回航花蓮港，並且派遣將校一名隨之赴花蓮港調查，同時也命太巴塱守備隊支援」。而後「花蓮港守備隊（一月）十日於三棧溪附近與生蕃激戰後佔領其防禦陣地，此役我軍死傷15名，另佔領新城，發現結城少尉等屍首」。⁵為了報復，日本發動現代化軍隊及阿美族壯丁連番征討，但遭頑強抵抗。「新城事件」以來的太魯閣族抗日行動，直到大正三年「太魯閣之役」才劃下句點，也使日本的後山統治向前推進一大步。⁶

在新城逐漸掌控之際，大正元年新城在鄉軍人分會於之前分遣隊遇難的駐紮地設立「殉難將士瘞骨碑」。根據大正十二年《花蓮港廳勢》記載：「明治二十九年十二月，結城少尉以下

4 潘繼道，〈日據時期臺灣太魯閣族群的反抗血淚〉，載於《歷史月刊》164期（臺北：歷史智庫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1），頁22。

5 轉引自鍾淑敏，〈政商關係與日治時期的東部臺灣——以賀田金三郎為中心的考察〉，發表於《國家與東臺灣區域發展史研討會》（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2001年12月13日-14日），頁10。

6 關於「新城事件」以來太魯閣族群與日本人的互動，請參閱潘繼道，〈日據時期臺灣太魯閣族群的反抗血淚〉，頁22-26。



圖3 / 新城神社鳥居

二十四名帶有監視哨之任務，在新城遭遇太魯閣蕃襲擊，全員戰死。大正元年新城在鄉軍人分會建立此碑」。⁷ 這段文字記錄收埋官兵24名，與殉難碑正面模糊記載的人數吻合，但參照前述的花蓮港守備隊長報告，死亡人數則為13名。另外，根據〈故陸軍步兵二等卒加藤君墓誌銘——新城事件史料之一〉提到：「君姓加藤氏……與他十一名屬結城少尉更分屯於新城地距兵營凡五里……君終與少尉及十一名共力戰死之……。」當時分遣

7 花蓮港廳，《花蓮港廳勢》（花蓮：花蓮港廳，1923），頁7。



圖4／新城神社第二座鳥居及正殿遺跡

隊的人數也記載是13名。⁸ 筆者推測，當時死亡者應該就是13名，可能後來又有日軍在前往調查或戰鬥中死亡也被收埋，因此人數成為24名。

根據新城天主堂瑞士籍的神父戴宏基說，殉難碑被移動了兩次，最早應該是在現在診療所（國軍總醫院門診中心）的所在地，診療所興建後石碑被移到診療所後方的小水池。之後小水池被廢棄，神父發現石碑上頭有文字，因此把石碑移到天主堂的花園內。不過，早

⁸ 三田裕次、鍾淑敏，〈故陸軍步兵二等卒加藤君墓誌銘——新城事件史料之一〉，收入《臺灣風物》42卷1期（板橋：臺灣風物雜誌社，1992），頁198。

在戰後石碑正面的文字即被水泥覆蓋，因此只能隱約見到24名官兵的姓名。

大正三年太魯閣族被擊敗後，日本當局在分遣隊駐紮地後方興建「新城神社」，但戰後政府接管，來此地的官兵拆除神社建築，而於原分遣隊所在地設立國軍診療所。據說毀壞神社時有士兵發瘋，因此這塊土地無人敢使用，後來就賣給新城天主堂。民國五十一年（1962）天主教購地興建禮拜堂；民國五十六年法國籍神父沙智勇又加以改建。現任的神父是瑞士籍的戴宏基，他與之前的神父都富有史蹟保存觀念，因此保存了神社基地、松樹、狛犬（石製的守護靈獸，こまいぬ）等。

目前新城神社的鳥居還有兩座，最前面的一座上頭寫著「天主教會」。裡面仍保存著石燈籠（御神燈）及狛犬（こまいぬ）。而原本神社洗手的石臺子（手水屋，ちようすや），被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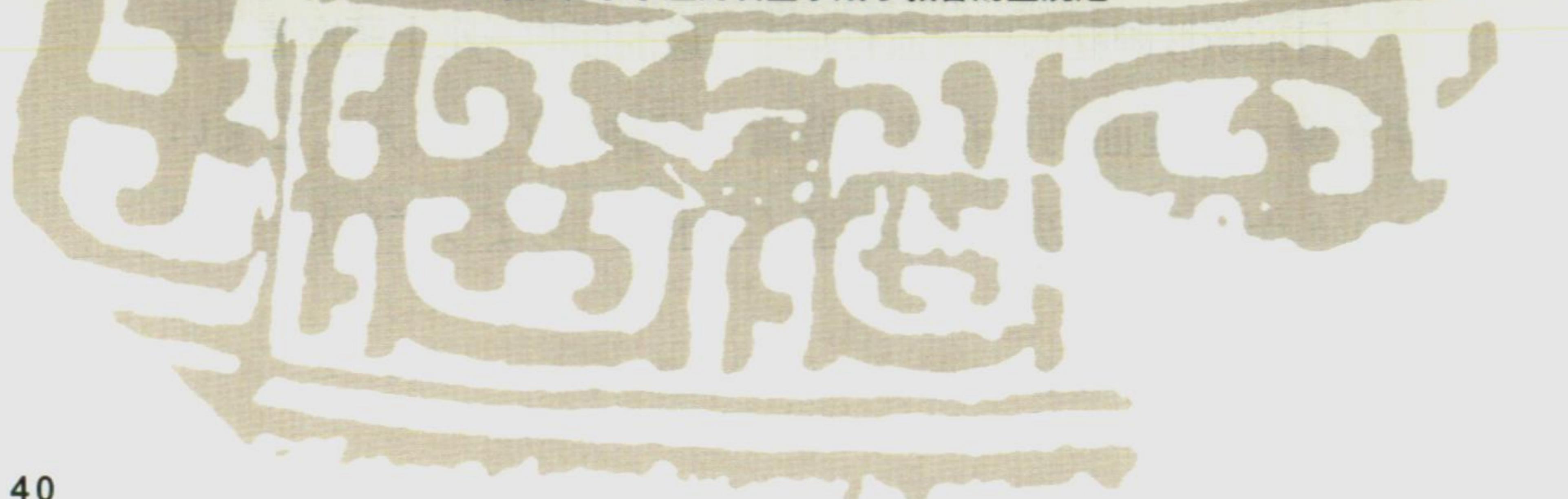
圖5 / 稻荷神社石燈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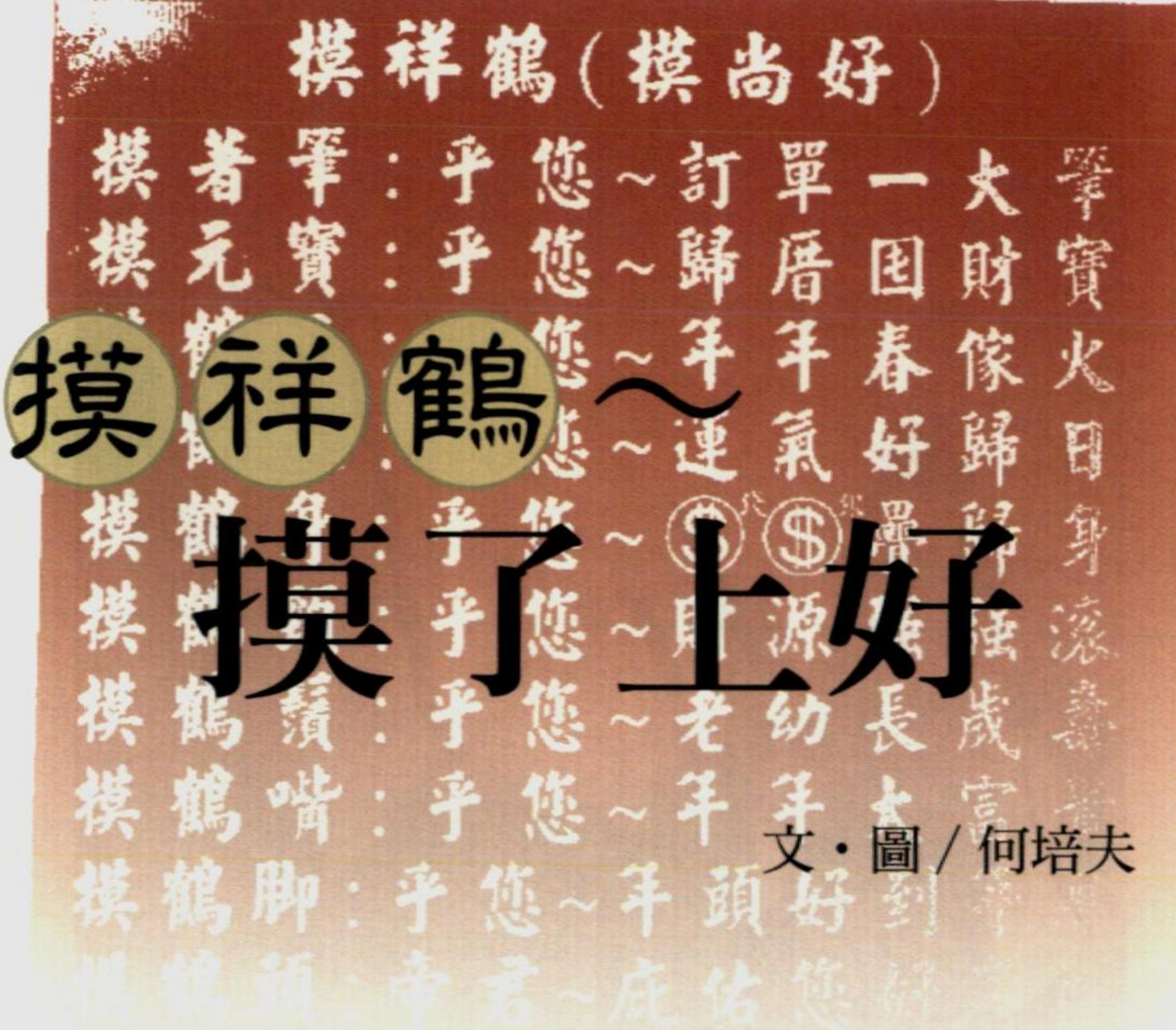
存在禮拜堂內，成為教會的「聖洗池」。另外，原本國軍門診中心的左斜前方還有一座稻荷神社，但已見不到鳥居及拜殿遺跡。其石燈籠剩下一座，目前放置在禮拜堂的入口處附近，而洗手的石臺子，也被移到禮拜堂的門內。

（潘繼道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班候選人、花蓮私立四維高級中學歷史科教師）



圖6 / 手水屋的石臺子成了教會的聖洗池





信仰的價值在於認知與真誠，民俗的特色在於普世與多元；信仰成為民俗，尤具簡易性與趣味性。筆者曾撰「臺南市民俗紀聞」，敘述臺南土城聖母廟「摸春牛」，並且比較中國河南少林寺「摸龜頭」、洛陽龍門石窟「摸佛腿」、義大利梵蒂岡聖彼得大教堂「摸聖腳」、義大利維洛那茱麗葉銅像「摸右乳」、臺南鹿耳門天后宮「摸龍龜」等地「全身摸透透」的祈福行為，各有其宗教、文化與民俗的意義。（詳請參見本館刊行《臺灣文獻》第五十二卷第二期，民國九十年六月）

近訪臺南縣鹽水鎮聚波亭（即「大眾爺廟」），又見新興「摸」的民俗信仰。據廟祝吳先生表示：該廟後殿二樓右廂設置



圖版一：紙紮手執毛筆與元寶的仙童以及丹頂白鶴

文昌帝君祠，奉祀梓橦帝君，主管功名文運；民國九十年底，在祠內創作「摸祥鶴」的活動，自此成為參訪該廟的重點，蔚為風氣。

「摸祥鶴」係以紙紮造型，仙童在左，仙鶴在右；仙童執毛筆與捧元寶，仙鶴則作丹頂白羽。仙童是文昌帝君的侍從，仙鶴是文昌帝君的座騎，來自神話；毛筆與元寶是功名與財富的

代表，紅頂白鶴更是長壽吉祥的象徵。紙紮造型雖然不是美好的工藝作品，卻是蘊涵豐厚的民俗旨趣。

祠內右壁張貼紅色壓克力牌，書寫「摸祥鶴」的口訣，用以引導摸的順序，以及完成祈福的行為。仔細一看，口訣是臺語版本，「摸祥鶴」就是「摸尚好」，既有押韻又有諧音、既有趣味又能幸福，何樂而不為！口訣全文抄錄如下：

「摸著筆：乎您～訂單一大筆；

摸元寶：乎您～歸厝圓財寶；

摸鶴尾：乎您～年年春傢火；

摸鶴翅：乎您～運氣好歸日；

摸鶴身：乎您～錢銀疊歸身；

摸鶴頸：乎您～財源強強滾；

摸鶴鬚：乎您～老幼長歲壽；

摸鶴嘴：乎您～年年大富貴；

摸鶴腳：乎您～年頭好到年尾；

摸鶴頭：帝君～庇祐您好彩頭；

摸乎完：乎您～子孫代代出狀元。」

順著口訣，邊唸邊摸、邊摸邊唸，全身摸透透，福、祿、壽、財、好運通通跟著一起到來！有希望就有幸福，有趣味就有快樂，這就是民俗。大聲用臺語唸一遍，感受音韻、感受吉祥、感受願景，常民生活的樂趣何嘗不是如此？

按：「摸祥鶴」以臺語發音而作「摸尚好」，不如「摸上好」，故以此為篇名

(何培夫 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副教授)



圖版二：壓克力看板詳列「摸祥鶴」的口訣

勇哉！

追憶台灣吊橋大王 ——林枝木老先生

文・圖／林明洲

臺灣多山，中央山脈貫穿全省，此一特殊地形，造成山區山壁聳立、溪水湍急。在崇山峻嶺中望見一座彩虹般的吊橋，優美的景緻，來自於高來高去的築橋人。吊橋施工之危險，在於跨河懸空，生死全繫於一線間，吊橋的施作，是步步凌空，卻又步步踏實，如同台灣吊橋大王林枝木老先生，堅毅厚實的個性與強韌挺拔的堅持，所展現與代表的台灣精神。

台灣吊橋大王林枝木老先生，於九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晚上因三度中風不幸辭世，噩耗經由各大平面與電子媒體相繼披露，老鄰居、老朋友、各界政要、社會賢達，以及一同開山闢



圖1／臺灣吊橋大王追思紀念展之一

路築吊橋的老伙伴等等，更是絡繹於途的前往弔祭，並表達無限的追思與懷念。尤其台灣文獻館劉館長峰松，更是多次前往慰問與關懷，並提請家屬要辦一次具有歷史文化意義的告別式，劉館長認為，吊橋具有劃時代的需要，與便捷交通、聯繫情誼的深遠意義，同時也有社會教育與促進文明的功能，應以文獻推廣的角度來思考。

為表達對吊橋大王一生奉獻給吊橋的崇高敬意，治喪期間特別於喪宅有吊橋意象的布置、追思紀念展、林老先生年表、築橋工地剪影、文物、築橋工具及老先生親編鐵線菜籃、台灣文獻館副館長林金田吊橋畫作等，並播放老先生工地築橋影帶，詩人岩上及嘉義中正大學江寶釵教授亦題新詩追悼。



圖2 / 臺灣吊橋大王追思紀念展之二

告別式場簡單莊嚴隆重，以草屯雙十吊橋大幅畫作為背景，布置典雅肅穆，並綴以花海，陳總統水扁頒贈「義方垂裕」輓額，呂副總統秀蓮頒贈「功德莊嚴」輓額，連戰先生頒贈「德範長存」輓額，宋楚瑜先生頒贈「德範長昭」輓額，慈濟釋證嚴上人頒贈「華開見佛」輓額，國史館張館長炎憲及臺灣文獻館劉館長峰松分別親題「史料付佳兒利濟長存吊橋史、海橋仰聲名絕藝難傳憾有餘」及「吊橋尊泰斗長虹橫跨功無忝、工程輝勝地遺型不愧大王名」追悼輓聯。前高雄市長現任立委吳敦義先生在告別式中，做故人生平介紹特別推崇林老先生為一代築吊橋大師，一生打拼創造了另類臺灣奇蹟，林金田代表家屬叩謝並題祭父文（全文如附），聞者莫不為之動容或淚濕衣襟，

枝木老先生永遠的歇息地墓園，也以吊橋為其背景，並將鐫刻「逐橋碑記」，以紀念永遠的「臺灣吊橋大王」。



圖3 / 家屬向弔唁者做展件說明

「林莽中枝木藤蘿架橋功勳重、山墅內便利兩地全名永流芳」，山之顛、水之涯，五十餘年高來高去的歲月，顛簸也是、風霜也是，他是平穩的築橋人，也是平凡的逐橋人，確有不平凡的跨時代志業，一生的堅持建構出臺灣歷史文化多元的不同風貌，亦留下更多的文獻見證與夙昔典範，他沒有白走，不一樣的告別儀式，關心他的各界好朋友，一同送他走過意象吊橋，也走完人生最後的一程。誠然「顛沛記當年築橋而居最難忘風餐露宿、發揚期後起從茲以降愧未能火盡薪傳」，期待能藉此喚起國人對於即將消逝的築吊橋行業，多一分追憶與疼惜。

（林明洲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專員）



圖4 / 林枝木老先生親編鐵線菜籃

附錄：林副館長金田祭父文全文

維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歲次癸未年農曆十一月十四日
不孝男金田孟德不孝女秀美櫻蓮謹以鮮花素果
祭獻於先府君林公之靈前曰

嗚呼

樹欲靜而風不止 子欲養而親不在

父親仙逝 內心悲慟

音容宛在 痛失父愛 形神已邈 築橋流芳

回憶前塵 歷歷難忘

自幼失恃 雜苦難勞 放棄學業 學造橋樑
滴滴汗水 全為家庭 疼惜子女 苦心栽植
營造吊橋 遍及全台 翻山越嶺 無畏艱難
一生歲月 堅守志業 媒體報導 吊橋大王
急公好義 淡泊利名 四屆里長 造福人群
義警義消 寺廟主委 全心奉獻 人人稱頌
作為子女 同感榮光

嗚呼

子孫滿堂 承歡膝下 蔗境回甘 安享晚年
不幸中風 一病不起 四年醫治 藥石罔效
風中殘燭 燒到盡頭 一生勞累 就此安息
朔風乍起 遍地淒涼 圓滿旅程 遺澤流長
不孝子女祭拜父親之靈前曰

緬懷父恩 敦子義方 存心忠厚 秉性方剛
即將封墓 橋聖仁揚 傧後志昌 得表忠彰
吊橋聖手 國寶勳良 金石節操 蘭桂騰芳
名傳寰宇 世澤發祥 後昆垂裕 福祉永康
悠悠歲月 地久天長

凡屬後裔 共薦馨香 茲當 追思報本
丹誠致敬 獻奠高堂
父靈降鑒 來格來嘗
尚饗

歷史的・鄉土的・趣味的

臺灣文獻 別冊 8

編輯委員 / 李筱峰 戴寶村 林美容
劉峰松 林金田 蕭富隆
劉澤民 陳文添 林文龍

發行人 / 劉峰松

總編輯 / 林金田

主編 / 陳聰民

編輯 / 簡秀昭 李榮聰

美術設計 / 張仲宜

出版者 /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出版地址 / 540 南投市光明一路252號

電話 / 049-2316881-403・407 (分機)

傳真 / 049-23296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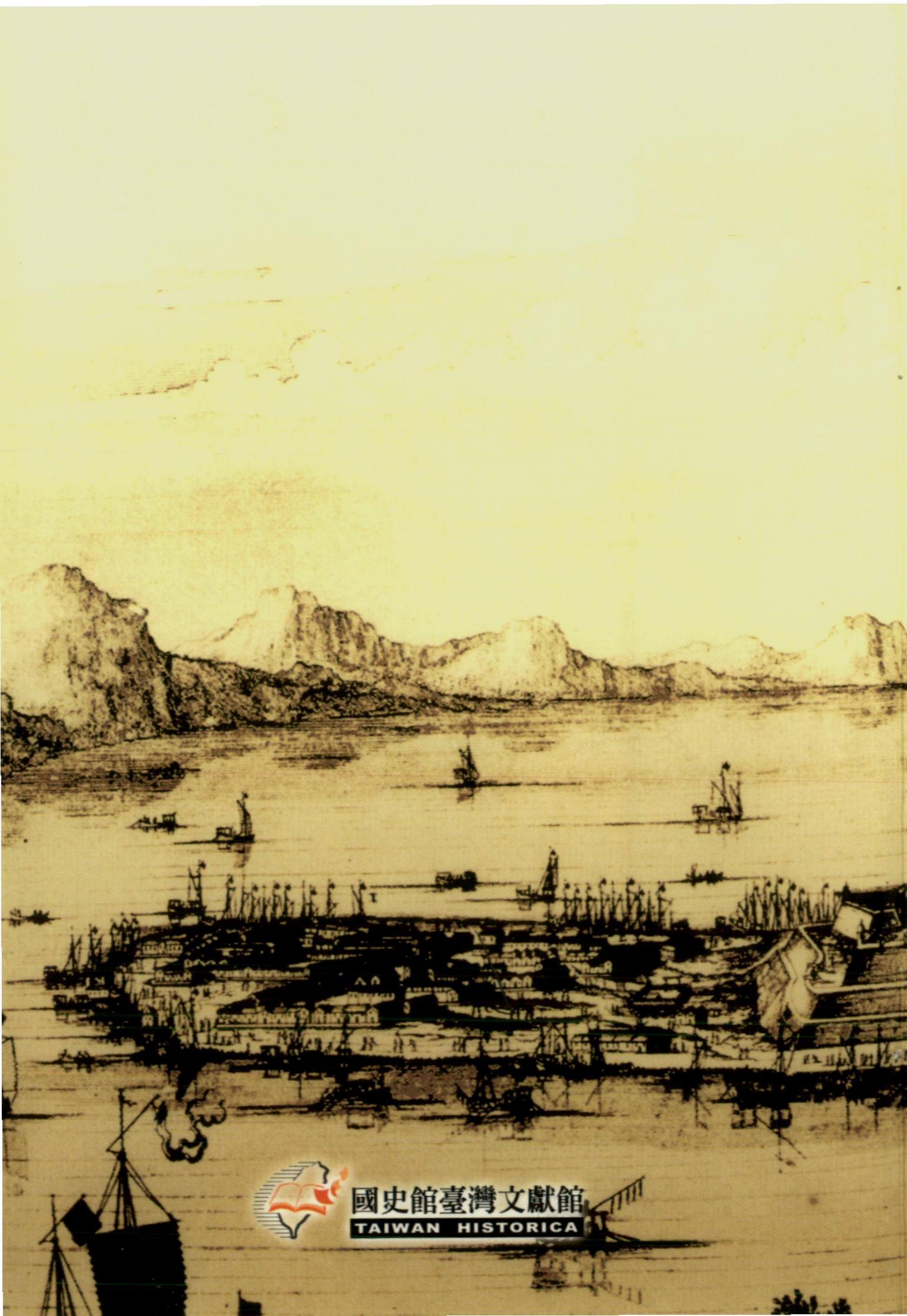
電子信箱 / twhc@mail.th.gov.tw

印刷者 / 洪記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刊園地公開，所載言論僅代表作者個人

本刊圖文，非經同意，請勿轉載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TAIWAN HISTORICA